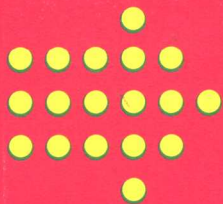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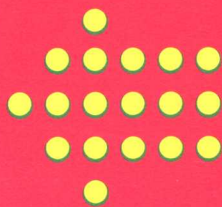


心灵鸡汤

Chicken
Soup

校园版 炫亮 珍藏本



成长路上的心灵佐餐
生命途中的青春驿站

湖南文艺出版社

心灵鸡汤

校园版 炫亮 珍藏本

周剑锋 ⊕ 选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心灵鸡汤》校园版炫亮珍藏本/周剑锋选编,——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2003.4

(心灵鸡汤·珍藏本系列)

ISBN 7-5404-3075-3

I.心… II.周… III.人生哲学—通俗读物 IV.B8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3)第017268号

心灵鸡汤·校园版·炫亮珍藏本

选 编:周剑锋

责任编辑:陈新文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雨花大道赤新路东南侧 邮编:410001)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印刷

2003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6.5

字数:100,000

印数:1-10,000册

ISBN7-5404-3075-3/I.2015

定价:16.00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

神中之神分出自己一小片心灵，使它如野花一般芬芳，月色一般柔和，微风一般清新。

给它斟上一杯喜悦，说：“喝吧，把过去的一切忘个干净！”

给它斟上一杯烦恼，说：“喝吧，尝一尝什么叫欢乐的生命！”

赋予它那来自天国的睿智，把正义的路子挑定。

赋予它能洞察一切奥秘的聪明。

赋予它在梦境中才流露的和理想结伴的情感。

为它穿上天使们用彩虹和流霞织成的激情的锦衣。

给它蒙上怀疑的阴影——光的幽灵。

给它从仇恨的熔炉取来的火，从粗暴的沙漠换来的风，从利己主义的海边捡来的沙子，从永恒脚下采集的灰尘。

给它以盲目的力量，让它在歇斯底里中咆哮，在狂热中膜拜，给它以生命——死的幻影。

神中之神终于把自己的心灵同人类联结在一起了，怀着包容一切的爱的感情，他不由露出了微笑，带着满脸的泪痕。

卷一 一点一盏心灯



目录·

CONTENTS

卷一 点一盏心灯

00 00	她的掌心写满我的名字	001
00 00	在你最美丽的时候遇见谁	005
00 00	雪落此时	013
00 00	野百合也有春天	017
00 00	爱的故事	023
00 00	爱的一课	029
00 00	青虫之爱	033
00 00	那131级台阶	036
00 00	鸡蛋番茄面	040
00 00	夏天的百合	043
00 00	成长的阶梯	046
00 00	捐诚	051
00 00	街灯下的守护神	053
00 00	创造奇迹的品格	056
00 00	幸福是个弯弯绕	059
00 00	两个穷孩子的眼泪	062
00 00	点一盏心灯	064
00 00	孩子和蜗牛	070
00 00	人生的支点	072
00 00	真诚带来好运	076
00 00	高手不多	079

卷二 隐藏的美

生命之火	084
珍珠项链	088
征服自己	091
省略阳光	093
千金一课	095
忍一下	097
成功者的家	100
销售时光	103
幸福的门槛	106
从身边最近的地方寻找快乐	108
母爱无言	110
六枚核桃	112
父爱深深	114
在别人的失误中提炼机遇	116
生命中的大石块	118
机遇是金	120
别让雨下进灵魂里	122
上帝的要求	124
付出就是快乐	126
快乐的农夫	128
隐藏的美	129
慈悲与智慧	131
渔夫的誓言	133
在绝处寻找生机	135
种植春天	137

目录

Q

O

N

T

H

N

T

S

卷三 青春的沉香

09 09	厚实的肩膀	140
02 02	爱情锦裳	142
09 09	爱与大海永在	145
02 02	甘甜的不只是井水	148
09 09	给自己准备一个装鱼的篓子	151
02 02	别为打碎的瓦罐哭泣	153
09 09	还有一个苹果	156
02 02	脚比路长	158
09 09	精彩的是心灵	160
02 02	没有谁能拦住你的努力	162
09 09	久久芬芳的是爱	165
02 02	永远的豆香	167
09 09	有些玫瑰不代爱情	170
02 02	爱情不是一块随意切割的蛋糕	173
09 09	温情惩罚	176
02 02	我没有钓住那条鱼	178
09 09	煮沸的水与冷却的铁	180
02 02	鳗鱼的故事	182
09 09	恩惠洗去怨恨	184
02 02	给自己一片悬崖	185
09 09	做一条别人的船	187
02 02	巨著浓缩的一句话	189
09 09	最有益的教诲	191
02 02	财富跟着爱心来	193
09 09	燃灯街	195
02 02	真心无价	197



她的掌心写满我的名字

她绝不会说的，

她只会拼尽自己的所能站在离你最近的地方，
然后去等。

那年高考一结束，我和两个“哥们儿”去登泰山。我们一路拾阶而上，过中天门时已是傍晚，天竟下起了雨。雨来得很急，转眼间茫茫一片，我们淋得衣衫湿透。峰回路转中，抬头看见不远处飘摇着一盏灯，于是我们奔了过去。灯，亮在一个小店的石亭下。冲进去，站定了才发现石亭里坐了三个女孩子。也就在站定的一瞬，其中一个女孩突然惊喜地大叫我的名字。细看，竟是邻班的刘爽。虽然在校园中只是点头之交，但在泰山的夜雨中巧遇，让我们备感亲切。在一片欢天喜地的问候中，我发现一个容貌清丽的陌生女孩抱着肩默默地看着我们。“我的邻居丹。”刘爽向我们介绍，又说：“低我们一届。”女孩冲我们点点头，秀气的脸上荡起甜甜的笑。

再次出发时，我们决定采取“一帮一，一对红”的办法帮女孩们爬山。在刘爽的指派下，丹分给了我。

“你惨了，我很笨的。”她眨着眼对我说。



丹的体质果然很弱，没过多久，她就娇喘吁吁了。我们落在了后面。为缓解她的疲惫，我开始给她讲笑话，讲小时候爬到树上下不来坐在树上哭，讲因为手里拿了一根香肠被狗追。我说，如果现在有一条大狗追你，你可能会飞奔起来的。她笑了，喘着气说她宁可让狗吃掉。

我们的说笑多少起了些作用，丹咬着牙走了一程又一程。可是，山路仿佛永无尽头，南天门就像天边一样遥远。丹终于坚持不住了。她慢慢坐在台阶上，低垂下头，哭了。

黝暗的山路上，夜风凉凉地吹着，我俩像是浮在云端，我的心竟生出一种与她相依为命的感觉。我蹲下身，拿开她拭泪的手，轻轻说：“起来吧，说好一同上山，‘一对红’的，你不能让我只‘红’一半吧？”过了好一会儿，她慢慢站了起来，腿似乎轻轻在抖。我拉了她的手臂，环在自己腰上，搀扶着她上山。

之后的路在无语中走过，沉默中竟有几分悲壮。终于，在弥漫满眼的夜雾里，我们登上了泰山。第二天拂晓，还如愿以偿地看到了泰山壮丽的日出。

下山的路一片阳光明媚。在大家的说说笑笑中，我总感觉有双眼睛在默默注视自己，迎了那目光看去，看见的却是一张慌慌看向别处的脸，是丹。

回到家不久，我收到了北大的录取通知书。而丹则留在了我记忆中关于泰山的那一章。以后与人聊到泰山，我便想起那场雨和她，心里会掠过一羽毛般轻柔的身影。

两年转瞬即过。大三那年新生入学时，人堆里突然有人拍

我的肩，回头一看，丹站在了我的面前。她长高了，也瘦了，清瘦的脸上写满掩饰不住的惊喜。她是复读一年才考来这里的，第一年被一所师大录取却没去，问她为什么，她笑而不答。

我们的住处离得很远。我去找过她两次。每次她都很紧张，不是把茶冲得冒出来，就是把书碰掉到了地上。看她那慌慌的样子，我实在不忍心再去找她。

那年寒假，几个老乡一同坐火车回家，凑起牌局后只剩下两个人，我和丹。我戴了耳机听音乐，丹却坐在对面看一本手相书。我问：“你真相信手相能诠释人生？”

“诠释人生的不是手相，而是给你看手相的人。”她合上书笑着说，“我给你看看？”

我摊开掌心。丹拈着我的指尖，端详片刻说：“你这一生将事业有成，但不会一帆风顺……你的爱情线简单清晰，你的女朋友……”说到此，她轻声问我：“你有女朋友吗？”

“有！”我毫不犹豫地答，当时我刚刚和一个同班女生恋爱。感觉指尖轻轻抖了一下，我问：“女朋友怎样？”

“女朋友很好，你们要相互信任体谅，一心一意才会善终。”说完，她推开我的手，淡淡一笑：“愿你们幸福。”

我捧着自己的手掌，细看上面那纵横交错的纹路，不知她是如何破译的。抬头想再问，却见她已闭目养神，似乎满脸疲惫。

那之后，丹莫名其妙地冷淡了我，路上偶然相逢打招呼时她的脚步停也不停……

时光如飞鸿般掠过。去年夏天，在北戴河度假时，一个歌厅里，我意外地碰到了刘爽。我们谈起了8年前那次泰山偶遇，谈到了丹，还有她给我看的手相……



刘爽问我：“知道她复读了一年吗？”

“知道。”我说。

“复读那年她简直学疯了。她给我写信说一定要考上北大，因为你在那儿。”

“我？”感觉心底深处有什么东西在轻轻破碎，“她从未说过啊！”

“她绝不会说的，她只会拼尽自己的所能站在离你最近的地方，然后去等。其实，每个人的掌心里都藏着一个心底的秘密。丹给你看手相，一半是为了鼓励你，一半是为了破译你掌心的秘密中是否有她。”

那晚，我梦见丹笑着站在我面前，慢慢摊开的掌心里写满了我的名字，然后那些名字如花瓣从她的掌心片片飘落，落到一条长长的叫做岁月的河里……（冯兴成）



在你最美丽的时候遇见谁

女人，

只有在遇见最爱她的男人时，
才是最美。

当军突然打来电话的时候，我还沉浸在周末早晨的睡梦中，他让我猜猜他在哪里，我信口开河：“你吗？你在杭州！”他朗声大笑：“我的确在杭州，现在在一公园附近。”

什么？我浓重的睡意顿去了大半：“你？不是在开玩笑吧？”“当然不是！”军清晰地告诉我：“你立刻起床，洗脸刷牙，半小时后，我会在你家门口！”不由分说，那边军已经挂断了电话。

线的这头，我还怔怔地握着话筒，半天回不过神来。再过半小时，我们即将久别重逢，而这重逢之路，我们走了整整6年。一看时钟，不好，我竟呆坐在床上出神了将近10分钟。于是赶紧跳起来，趿着拖鞋直奔洗手间。抹了抹墙上的镜子，将脸凑了上去，认真端详镜中人，真不知道走过了6年，再见军的今天，曾是他初恋小爱人的我，还够不够美丽？

不过，已没有更多时间细想，手忙脚乱地洗漱完



毕，接下来的就是挑选衣服。T恤？不行，过于运动；牛仔裤？也不行！野性了些；短裙？不够含蓄吧？长裤？没有女性的味道……忽然眼前一亮：一条水红印花的韩国丝绸连衣长裙。军不是一直都喜欢淑女型的打扮？OK！就它了！

当我迎着5月的阳光走到屋外去接军时，一眼就从人群里辨出了他：白衫黑裤，一副墨镜。

而他，也正微笑着望住我。

6年里，曾无数次构思过和他再会时的情景：是在尘土飞扬中如末路狂奔般扑进军的怀抱；是在惊喜交集间无法抑制自己沉默多年的颤抖；是在岁月无法洗净的思念里终落下少女时代累积的泪水……思来想去，最后决定，无论那时候心跳有多快有多不规则，呼吸有多急有多不均匀，顶多只会微微一笑。因为那样，或者在他眼中，才是最美一种闪烁着距离的沉静的美。当然，构思归构思，事实上还是很担心，担心自己是否真能做得如此之酷，毕竟，军是我的初恋，6年前那个初涉人世的小女生，不时会在他的光芒下手足无措言不由衷。

那时，年轻的军只消淡淡一笑，都会牵动少女那根敏锐善感的神经。不错：“英俊潇洒、开朗活泼、能歌善舞、优秀出众”，这些形容词用在军的身上都毫不过分，6年前那个大男生，那个笑起来左颊忽隐忽现一枚酒窝的大男生，委实是出色的。

为此，在为军倾倒的同时，我也暗暗地不服气，暗暗地要自己尽快成长，渴望有一天，拥有军所深深向往的成熟和美丽；渴望有一天，能够在大我许多的军面前，坦然自若地平视

他；更渴望有一天，军不仅仅只是被我吸引，而是心悦诚服地完全为我倾倒。

然而，就在见到他的那一刻，我就知道，自己当初的所有担心全都是多余的。甚至事先的构想也没必要。因为我的心跳很正常很有规律，我的呼吸和平时一样。当时的真实情景是：我真的只迎着他，仰起脸，微微一笑；我清楚地知道，当时初夏的阳光正跳动在我莹白的肌肤上；我同样也知道，年轻的微笑，已足够灿烂。

我甚至没有走上前，只站在原地冲他招着手：“这边！过来啊！”虽然我们之间隔着二十几米远，虽然他还戴着太阳墨镜，但我还是从他眼中读到了隐隐的失望。

他上下打量着我：“你一点都没变，还是过去那个小女生。”是的，这我知道。“裙子真漂亮，很衬你的皮肤……”是的，这我也知道。只是，站在同一个男人面前，隔着6年的昨日和今天，哪个时刻，我更美丽？

晚餐我们一起来到这个城市著名的湖边。

途中，我暗暗地把传呼打到了震动，手机转为“无声”状态。我不想在这难得的日子里，有谁会不识时宜地打扰我们。

当军和我就坐在一座临湖的茶楼的窗边时，不觉就相对着微笑了。是的，你看这不曾改变的夕阳，依旧明媚而写尽温柔，我们怎能不隔着长长的6年，再度相对会心地微笑？

湖光和斜阳淡淡的投映在军的脸上，使他依然英俊的脸庞显得有些阴晴不定。

他略略有些惆怅：“早上见面时，你的反应好像和我想象中的不太一样……”

“怎么不一样？”我半开玩笑地问他，“你以为我会飞奔过来扑



进你的怀里？”

他笑着点了点头：“我以为会是这样。”

不错，再早个两三年，我可能还会这样。可现在，连我自己都在奇怪，面对他，竟然冷静得出奇。我郑重声明：绝对不是刻意做出来的，要知道，他几乎左右过我的青春世界。

说起来，那年，我只有17岁。年轻稚嫩得宛若清晨荷叶上的绿色水滴。

某日，陪小风去J学院找她的男友林。林的同学告诉我们他刚出去，让我们在他寝室里等会儿。

百无聊赖间，我踱到阳台上看晚霞。整个西面的天空，都被落日烧得火红火红，那种让人几欲颤抖落泪的火红，那种和年少一样不顾一切燃尽自我只为一刻炫目的火红。我有些神迷了。

就在这时候，听到身后有人进屋并问着什么。

“林不在，你们吃过晚饭了吗？”

我回转身，看见寝室门口站着一位话对着小风说、目光却纠缠着我的男生。高大的身材，微黑光亮的皮肤，眉宇间颇有股逼人的英气。

我有些没好气：“晚饭？大哥，你倒是看看现在几点了，宵夜吧！”

他急了：“我才回学校，刚知道林来了客人！要不我早就……”说着说着，他忍不住咧嘴笑了，露着一口雪白的牙齿：“真的要宵夜？行！”

男孩的笑容很动人，颇具感染力。绷不住，我也跟着笑起

来。

他，就是军。

军的学校在城市的最西边，而我的学校却在城市的北面。第一次他来我的学校看我，是一个周末，电话里约定是晚上6点。

我在那天下课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把我所有的衣服倒在床上，一件一件地比试。一件一件地征询着室友：“这件？给点意见嘛！”

当天渐渐黑下来，我的心开始变得忐忑不安起来。然而当时指针过了6时，我认定他不会来了。懊恼之余，我断然脱下身上那件精心挑选的背带裙，换上一身黑衣黑裤，直奔隔壁屋找小风去了。

小风对我同情之余，表示愿意陪我出去逛逛。于是我转身回屋拿包。就在我风风火火地冲进屋门时，看见一个高大的身影背门而立，许是听到我的脚步声吧，背影转向了我，一脸俊朗的微笑：天！是军！

我正懊悔怎么换了如此老气横秋的一身衣服，军却惊喜万分地上下打量着我：“你穿黑色，简直酷毙了！靓！”

就在那个美妙的秋日的周末，我们手牵着手，一圈一圈地围着学校操场散步。也就在那个满天星辰的秋夜，我第一次从军嘴里听到“我爱你”这三个字。

17岁，是一个充满激情和容易感动的年纪。17岁的那一年，一个女孩惊喜而惶惑地发现：爱，是如此美！

那一季，整颗心房整个胸膛，都被一种无名的东西涨得满满的。满心欢喜和甜蜜，却偶尔也会有泪意掠过。无法诉说也无从诉说，可总想奔跑，想和世界拥抱。

永远都忘不了那个秋天的清晨，我身披一件鲜红的风衣，奔向